

股票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2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 2017 年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0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80,2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26,586,725.5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5,849,761.64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584,976.16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后 2017 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388,143,198.27 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定的 2017 年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0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80,2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方案的制定同时考虑对股东的现金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